

##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方式购买库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库珀新能”或“标的公司”）20%股权，同时库珀新能的股东于春生通过向上市公司委托或让渡不少于31%表决权的方式，保证上市公司拥有标的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不低于51%。具体收购方案和收购比例待进一步论证和协商。本次交易完成后，库珀新能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交易的具体方案尚需交易各方进一步论证和协商，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本次交易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提示性公告即将届满六个月，未能披露重组预案，但公司拟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与标的公司股东于春生签署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意向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库珀新能20%股权，同时库珀新能的股东于春生通过向上市公司委托或让渡不少于31%表决权的方式，保证上市公司拥有标的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不低于51%。具体收购方案和收购比例待进一步论证和协商。

本次交易完成后，库珀新能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并分别于2025年9月26日、2025年10月25日、2025年11月21日、2025年12月20日、2026年1月19日、2026年2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2025-071、2025-072、2025-078、2026-003、2026-005）。

自提示性公告发布以来，公司及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整体工作进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正在进行中。交易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目前，公司正与标的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就本次交易方案、相关协议条款等事项持续进行磋商工作，并结合最新政策规定进行审慎的论证和分析。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未能披露本次重组预案的原因

本次交易中，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合规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

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交易各方就交易条款、交易结构、企业运营安排等交易核心条款进行了数次沟通。截至目前，公司针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仍须就本次交易整体方案及交易细节与交易对方和中介机构进行进一步论证和磋商，交易方案尚未完全确定，因此公司未能在首次披露提示性公告后六个月届满时披露重组预案。

## 四、筹划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一）筹划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第二增长曲线，实现产业转型升级，为公司注入全新发展活力与增长动能。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将得到提升，进一步增强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整体资产质量和核心竞争力，进而提升上市公司价值，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二）筹划本次交易的可行性

### 1、本次交易合法合规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具备可行性。

### 2、本次交易履行的法定程序具有完备性、合规性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备、合规。

## 五、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推进本次交易，继续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谈判协商，并结合最新政策规定进行审慎的论证和分析，履行相关内外部决策程序。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按规定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程序，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表决。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尚未

最终完成，交易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交易方案和交易条款等核心要素仍需进一步协商，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尚需分别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有关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2、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出现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交易条件发生变化或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就交易方案达成一致等情形，进而导致交易终止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本次筹划事项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